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1.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计划，投资者应当到http://www.sse.com.cn/或http://www.hkexnews.hk/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1.3 公司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1.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。

1.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无

第二章节 重要事项

1.1 公司简介

公司概况		
股票简称	国泰君安	股票代码
A股上市地	上海证券交易所	股票种类
上市时间	2001/11/01	变更前股票简称
上市地点	香港联交所	变更后股票简称
股票上市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

公司代码:601211 公司简称:国泰君安

公司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号 邮政编码:200021

电子邮箱:chris@jksc.com

办公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20号

电子信箱:chris@jksc.com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(%)

总资产 733,846,110,838 702,899,172,240 4.40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,027,304,061 137,353,269,463 1.07

本报告期 上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(%)

营业收入 21,918,300,162 16,811,889,066 30.62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,013,200,060 5,455,712,526 46.93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,466,195,192 5,007,697,375 27.99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-10,058,063,264 8,563,264,128 -300.46
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,056 436 增加17.9%的变动点
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 0.039 0.038 0.001
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 0.037 0.038 0.001

2.2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 币种:人民币

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(%)

总资产 733,846,110,838 702,899,172,240 4.40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,027,304,061 137,353,269,463 1.07

本报告期 上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(%)

营业收入 21,918,300,162 16,811,889,066 30.62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,013,200,060 5,455,712,526 46.93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,466,195,192 5,007,697,375 27.99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-10,058,063,264 8,563,264,128 -300.46
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,056 436 增加17.9%的变动点
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 0.039 0.038 0.001
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 0.037 0.038 0.001

2.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股票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(%)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(股)

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.34 1,900,863,740 无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 国内非国有法人 1.73 184,456,000 无
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国外法人 1.06 130,760,560 未知

中国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 国外法人 0.76 682,231,791 无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.64 609,428,367 无

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法人 2.02 200,547,316 无

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.77 246,666,532 无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 国内非国有法人 15.46 1,400,700,000 无
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国外法人 1.15 138,188,327 无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.06 85,707,039 无

中国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.06 76,202,703 无
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

前十位股东均为境内上市公司的股东,公司控股股东为国有法人,公司另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数为零,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。
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非境内上市股东的名义持有人。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(代理人)为公司境内上市股东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,深圳控股另持有公司4.53%的股份,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。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(代理人)为公司境内上市股东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,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。

深证创新有限公司(代理人)为公司境内上市股东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,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。